

证券代码：837941

证券简称：东华美钻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美钻”、“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与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东华美钻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19 名自然人，发行股份 49,5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82 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90,090,000 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2023 年 7 月 1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1376 号）。

2023 年 8 月 30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3〕第 11534 号），截至 2023 年 8 月 25 日止，东华美钻已收到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缴纳的股份认购款共计人民币 9009.00 万元。

东华美钻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有关规定挂牌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监管、信息披

露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为本次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放与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专户信息情况如下：

户名：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农业银行上海西藏南路支行

账号：09391001040031549

本次发行对象已在规定的认购期限内将认购款足额汇入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主办券商及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户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由上述三方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共同监管，切实履行相应决策监督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规定：“挂牌公司在验资完成且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后，符合《定向发行规则》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可以使用募集资金。”挂牌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90,090,000.00
加：利息净收入	6,054.14

减：银行手续费	453.20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90,095,600.94
三、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90,089,770.00
其中：偿还银行贷款	90,089,770.00
余额转出	5830.94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截至 2024 年 2 月 5 日挂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5,889.59 元（均为利息收入），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第十九条规定的转出条件。

2024 年 2 月 5 日，挂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转出并注销该账户的议案》，挂牌公司在注销时将把账户余额转入挂牌基本户。具体情况详见挂牌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关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转出并注销该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024 年 3 月 8 日，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完成注销，挂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5,830.94 元完成转出，公司与兴业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随之终止。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一）《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